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1-017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运营情况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21年1月至3月份发电量及上网电量情况

根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之统计，2021年1月至3月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运营管理的核电机组总发电量约为484.53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增长10.76%。总上网电量约为456.06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增长11.30%。2021年1月至3月份，本集团受疫情的影响低于2020年同期，在大修天数同比增加的情况下，上网电量实现了增长。

2021年1月至3月份发电量及上网电量详情如下：

核电站名称	截至2021年3月31日装机容量（兆瓦） ¹	发电量（亿千瓦时） ¹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¹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同比（%）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同比（%）
来自子公司	22,666	402.57	366.03	9.98	378.99	343.14	10.45
大亚湾核电站 ²	1,968	40.18	43.74	-8.14	38.44	41.89	-8.23
岭澳核电站	1,980	32.49	31.46	3.28	31.09	30.06	3.43
岭东核电站	2,174	42.38	33.56	26.25	39.92	31.50	26.74
宁德核电站	4,356	74.50	67.45	10.45	69.82	62.29	12.09
阳江核电站	6,516	102.87	93.00	10.61	96.41	87.07	10.73
防城港核电站	2,172	46.52	41.13	13.10	43.88	38.62	13.60
台山核电站	3,500	63.64	55.69	14.28	59.42	51.71	14.92
来自联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站	4,476	81.96	71.41	14.77	77.08	66.63	15.68
子公司及联营	27,142	484.53	437.44	10.76	456.06	409.77	11.30

企业合计 ¹							
-------------------	--	--	--	--	--	--	--

注：

1. 本公告中提供的数字经过整数调整。
2. 大亚湾核电站于2021年1月至3月份换料大修总时间多于2020年同期。

二、2021年第一季度运营情况

本公告同时载列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运营情况简报，内容如下：

1、在运机组

2021年第一季度，本集团按计划完成了阳江5号机组、宁德3号机组、阳江1号机组和4号机组、红沿河3号机组、岭澳1号机组及宁德2号机组等七个机组的年度换料大修，并开始大亚湾1号机组的年度换料大修和岭东1号机组的十年换料大修。

2021年第二季度，除继续完成大亚湾1号机组和岭东1号机组的换料大修外，本集团计划开展两次换料大修，包括红沿河4号机组的年度换料大修及台山2号机组的首次换料大修。

2、在建机组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集团共管理七台在建核电机组，两台处于调试阶段，两台处于设备安装阶段，三台处于土建施工阶段（均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委托本公司管理的在建核电机组）。

核电机组	土建施工阶段	设备安装阶段	调试阶段	并网阶段	预期投入运行时间
来自子公司					
防城港3号机组		✓			2022年
防城港4号机组		✓			2022年
来自联营企业					
红沿河5号机组			✓		2021年下半年
红沿河6号机组			✓		2022年上半年

来自控股股东委托管理公司					
惠州1号机组	✓				2025年
惠州2号机组	✓				2026年
苍南1号机组	✓				2026年

2021年1月24日，防城港4号机组进入设备安装阶段。

三、其他

2021年2月25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王维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维先生因工作原因向董事会请求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委员职务。自2021年2月25日后，王维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由本公司股东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于2021年3月18日，本公司董事会提议委任李明亮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将于后续召开的股东大会提呈议案以委任上述董事。董事会同时批准，李明亮先生自其委任获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同时分别担任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和核安全委员会委员。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和2021年3月18日刊发的公告编号为2021-006和2021-012的公告。

2021年3月18日，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0元（含税）。2020年度所有股息将在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于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获股东批准后派发，并预期于2020年7月8日左右完成派付。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刊发的公告编号为2021-010的公告。

本公司始终注重现金分红与股东回报，制定了《未来五年（2021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规划”）。分红规划已获得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有待提交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分红规划中指出，本公司未来五年（2021年至2025年）的分红比例将在2020年基础上保持适度增长。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刊发的《未来五年（2021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完成2020年H股增持计划的通知。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刊发的公告编号为

2021-016 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7 日